机械工程学院2026年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为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尽可能满足学生成才需要，根据《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修订)》（成技院发[2025]28号)、《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试行）》(成技院发[2025]30号)文件精神，我院现将今年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接收对象

1. 2025年9月入学的三年制全日制专科学生（降一年级学习）。

2. 2026年9月入学的三年制全日制专科学生。

3.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仅接受内部专业转入、转出。

二、申请条件

符合《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修订)》（成技院发[2025]28号)、《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试行）》(成技院发[2025]30号)中关于申请转专业条件方面的规定。

结合我院专业实际，具体申请条件如下：

1．符合学校转专业相关文件规定的基本条件，在校期间无警告及以上纪律处分记录；

2．对拟转入专业有明确的学习意愿和职业规划，具备一定的学习能力及适应专业学习的基础；

3．身体健康，体检结果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鉴于专业特性，不能准确识

别红、黄、绿、蓝、紫各种颜色中任何一种颜色的导线、零件、图纸标识的（色盲、色弱）学生，建议不选择数控技术、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智能制造装备技术、材料成型及控制技术、工业产品质量检测技术专业；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接收：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国家有相关规定或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生申请转入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在校学习期间受过处分的；已转过一次专业的；休学的；应予退学的。

三、接收专业与计划人数

序号	专业名称	年级	学制	计划接收人数	备注
1	数控技术	2026/2025 级	3	3	
2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		3	2	
3	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3	5	
4	材料成型及控制技术		3	4	
5	工业产品质量检测技术		3	8	
合计				22	

四、考核组织与管理

（一）考核形式

采用“笔试＋面试”相结合的综合考核方式，其中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两项成绩均按百分制计算。

1.笔试：采取集中闭卷考试形式，考试时间 90 分钟，满分 100 分，由考核小组统一命题、统一组织考试及阅卷；五个接收专业使用同一套试卷、同一评分标准，确保考核标准统一。

2.面试：面试采取“个人陈述＋现场答辩”形式，每人考核时间 8 分钟（个人陈述 3 分钟，现场答辩 5 分钟），由考核小组集体评分。

3.进面比例控制：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以 2 : 1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数（计算结果向上取整，末位并列者一并进入面试）；当参加笔试人数不足 2 : 1 的比例时，全部进入面试。

（二）考核内容

1.笔试内容：

以《四川省普通高校招生职业技能考试大纲 智能制造类（2023 年版）》为核心依据，考试范围与题型按大纲专业知识（应知）部分设置，只考应知理论，不涉及实训操作；结合我院机械类专业（数控技术、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等）人才培养要求，从大纲应知科目中选取机械制图、机械基础、金属加工与实训三个基础模块命题。

专业基础模块（100 分）：机械制图（30 分）、机械基础（40 分）、金属材料及热处理（30 分），三个模块的分值按大纲对应科目权重和相近模块比例，结合我院命题实际确定；其中金属材料及热处理取大纲“金属加工与实训”模块下的应知专题，不考实训操作。机械制图考查制图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投影基础、基本体及其截断、组合体识读与绘制、图样的常用表达方法、标准件和常用件、零件图的识读；机械基础考查常见机械连接、常见机械传动、轴系零部件、常见机构；金属材料及热处理考查金属材料的力学性能、常用热处理工艺，以及热加工、冷加工的基本概念和常用方法。侧重考查学生对上述基础理论的掌握程度和知识应用潜力，试题难度控制在“易：中：难＝4：4：2”。

上述大纲可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查询。

2.面试内容：

重点考察学生综合素质，由道德品质（30 分）、文化品质（30 分）、人际交往（20 分）、创新意识（20 分）四部分构成，总分 100 分。其中，道德品质主要考察文明礼貌、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社会责任、公民意识；文化品质主要考察知识结构（对转入专业的认知与发展前景的了解）、学习方法与能力、学习态度与习惯；人际交往主要考察沟通能力、团队合作能力、心理健康水平；创新意识主要考察对新事物的敏感度和接受探索情况、对大学生创业的认识与意愿。面试成绩由评委现场独立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其余评委平均分。考生未按通知时间到达考场（候考室）的，取消本次考核资格，成绩按缺考处理，不予补考。

缺考处理：考生未按通知时间到达考场的，取消本次面试资格，面试成绩按缺考处理，不予补考。

（三）录取办法

考核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成绩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总成绩并列的，以笔试成绩高者优先，笔试成绩仍并列的，由考核小组组织加试面试。面试成绩≥50 分且考核总成绩≥60 分的考生方具备录取资格；具备录取资格的考生按所报专业以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在计划接收人数内依序录取，额满为止，空余计划不再递补、不跨专业调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录取：资格审核不合格的；未参加笔试或面试的；未达成绩门槛的；考试违纪、作弊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本人书面放弃或逾期未确认的。

（四）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认定

1.学生转入前获得的公共基础课学分可置换转入后对应课程学分，已获得的其他课程学分经转入专业认定后可置换同类课程学分。

2.学生转入前未获得的课程学分，应在转入后专业课程范围内申请重修或补修，以获得转入后专业毕业最低规定学分要求。

五、工作流程与时间节点

（一）报名时间

2026 年 11 月 27 日前，拟转专业学生向本学院递交转专业申请表和相关证明材料。

（二）资格审核

2026 年 12 月 1 日，学院负责对拟转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将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在本学院网站予以公布。

（三）转入考核

专业名称	考核时间	考核地点	备注
数控技术	笔试:12 月 7 日 9：00—10：30 面试：12 月 7 日 14：00 起	A2-109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			
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材料成型及控制技术			
工业产品质量检测技术			

注：笔试五个专业统一时间、统一试卷，考场按实际报名人数编排；面试按专业分批进行，考生具体场次以学院公布的分组安排为准。考生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按通知要求提前 15 分钟到达考场。

（四）考核成绩与拟录取结果公示

面试结束次日（12 月 8 日），将考核成绩与拟录取名单在学院网站和机械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公示栏（A2 教学楼 1 楼）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或异议处理完毕后，报学校教务处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学校统一发文公布录取结果。拟录取学生须在学校公布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到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确认，逾期未确认视为自动放弃，空缺名额不再补录。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点	备注
刘老师	028-61835071	A2 教学楼 111 办公室	工作时间： 8：30—12：00； 14：00—17：00

七、其他事宜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中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递交转专业申请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递交申请的要主动报备。

学生对转专业工作有意见、建议或申诉、举报，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材料先向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实名反映，学院将及时查证、核实并公示具体处理结果。

对在转专业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转入资格。

本次转专业工作为一次性选拔，不进行专业调剂。

监督电话：028-61835311 ；投诉邮箱 yuxin@cdgmxy.edu.cn

机械工程学院

2026 年 11 月